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了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作为候选人，田世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不宜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之情况，符合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

2、本次董事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据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的提名，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陈凡、史东辉、姜欣

2021 年 9 月 28 日